

建造業議會

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

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 2023 年第四次會議於 2023 年 12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於香港九龍九龍灣宏照道 38 號企業廣場五期（MegaBox）二座 29 樓會議室舉行。

出席者	: 潘樂祺	(LKP)	主席
	陳劍光	(KKCN)	
	陳緯邦	(CaC)	
	陳沐文	(MCh)	
	張萬添	(MTC)	
	馮國強	(KKF)	
	何國鈞	(KnH)	
	沈鵬搏*	(BSPT)	
	黃顯榮*	(SWHW)	
	楊孟璋	(AYMC)	
列席者	: 吳嘉慧	(AaNg)	代表梁瀚雲
	林文浩	(IsLm)	代表張裕成
	何安誠	(TH)	主席
	鄭定寧	(CTN)	執行總監
	何焯光	(AHKK)	總監 — 行業發展
	周巖	(YZ)	助理總監 — 行業發展
	梁銘德	(TLG)	總經理 — 行業發展
	郭冠鴻	(GoG)	高級經理 — 內地事務
	江浩	(EJ)	高級經理 — 行業發展
	林路統*	(ELLT)	經理 — 管理支援
	梁毓媛	(MYWL)	經理 — 建造業營商
	李媚*	(LaL)	助理經理 — 內地事務
	梁紫俊	(BLG)	助理經理 — 建造業營商
	梁嘉欣	(KYLg)	高級主任(二) — 建造業營商
	潘瑤*	(YyP)	高級主任(二) — 內地事務
	管曉菲*	(FG)	高級主任(二) — 內地事務
	陳雅晴	(NCC)	實習生
缺席者	: 梁瀚雲	(DvLg)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工

張裕成	(CYS)	務)4 房屋署總屋宇裝備工程師 (2)
李文豪	(LMHL)	
J Scott MACKENZIE	(JSM)	
曾百中	(TPC)	
黃嘉龍	(KLWg)	
符展成	(FI)	

\*透過 Microsoft Teams 以網上視像形式出席會議

## 會議紀錄

## 負責人

會議開始之前，潘樂祺工程師提示成員，若成員對會上討論的各項議程有任何潛在或實質的利益衝突，請及時向議會秘書處申報。席上沒有成員作出申報。

### **4.1 通過建造業營商及內地聯絡專責委員會 2023 年第三次會議之會議紀錄**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BDML/M/003/23，並通過 2023 年第三次會議之會議紀錄。

### **4.2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 (a) 跟進上次會議第 3.2 項有關《提升建造業承載力的策略性檢討研究報告》建議跟進行動工作計劃，於議程項目 4.8 中報告。
- (b) 跟進上次會議第 3.3 項有關 2023 年倫敦考察團報告，梁銘德先生報告政府定期合約採用新工程合約的最新情況。由於中小型企業（「中小企」）對政府定期合約採用新工程合約或未有充份準備，故此鼓勵中小企報讀 NEC4 Engineering and Construction Contract Project Manager Accreditation（新工程合約 4 工程及建造合約項目經理認證）課程，而議會將進行網上研討會，向業界人士介紹新工程合約香港版的最新情況。

潘樂祺工程師注意到，裝飾及維修行業承建商未必有足夠的認證項目經理去有效管理定期合約採用新工程合約的事宜。潘樂祺工程師建議進行問卷調查，收集資料以了解

## 會議紀錄

負責人

目前的準備狀況，以便釐定他們所需的培訓。

梁銘德先生回應，裝飾及維修專責委員會將進行問卷調查，以收集所需資料，並制定周全計劃作為解決方案。

議會秘書處

何安誠工程師確認採用新工程合約的進展情況正面，但查詢中小企／裝飾及維修承建商的培訓事宜。潘樂祺工程師亦查詢新工程合約是否有中文版。梁銘德先生回應時，解釋由於新工程合約由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制定，故此只有英文版。

馮國強工程師澄清，香港建造商會（「建造商會」）的建築小組下設保養維修小組。該保養維修小組計劃舉辦分享環節，邀請曾使用新工程合約的資深會員與新工程合約新手分享知識。

何安誠工程師考慮到公營界別成功實施新工程合約，對私營界別採用新工程合約一事表示關注。楊孟璋工程師回應，私營界別採用新工程合約的實施進度相對緩慢。

何安誠工程師查詢，是否需要邀請香港地產建設商會（「地建會」）討論，在私營界別推廣採用新工程合約。潘樂祺工程師建議議會與地建會溝通，以便在私營界別推廣，以試點項目形式採用新工程合約。

### 4.3 建造業營商的架構變動

梁銘德先生向成員簡述文件編號 CIC/CBD/P/013/23，有關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的架構變動。

梁銘德先生報告，考慮到建造業營商及內地聯絡的工作及性質各異，而且內地聯絡的工作量在過往數年日益繁重。因此，建議將建造業營商及內地聯絡專責委員會分拆為兩個獨立專責委員會，以便內地事務更集中發展及實施其主要工作及目的。有關建議於 2023 年 9 月 15 日舉行的執行委員會會議（2023 年第五次會議）上討論並確認，並於 2023 年 10 月 20 日舉行的建造業議會會議（2023 年第五次會議）上最終核准。

梁銘德先生亦澄清，在內地事務專責委員會正式營運之前，有關內地事宜的工作進度將於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會議上報告。

## 會議紀錄

負責人

成員知悉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的架構變動。

#### **4.4 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 2024 年業務計劃**

梁銘德先生向成員簡述文件編號 CIC/CBD/P/014/23，有關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 2024 年業務計劃。業務計劃及相關預算於 2023 年 6 月 1 日獲建造業營商及內地聯絡專責委員會確認，並於 2023 年 9 月 15 日獲執行委員會確認；隨後，於 2023 年 10 月 20 日獲建造業議會進一步核准。

梁銘德先生強調，業務計劃第 6 項為「提升香港建造業工期、成本及質量表現」報告所載列的措施之一。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將與業界人士進行諮詢，以識別現有的可用資源，或收集任何所需數據以納入數碼平台。待收集所有意見及回饋後，將制定建議綜合項目數碼平台的框架，預計可列入 2025 年預算內。

陳沐文建築師表示，全體專責委員會一致跟隨議會的安全主題是十分重要的事情；並提議制定一個類似 BEAM Plus 的計劃作為市場標準，方使用家物色信譽可靠的中小企。

潘樂祺工程師回應，將舉辦工作坊，邀請專責委員會全體成員參與集思會環節，讓各人集中交流對安全事宜的想法與見解。

成員知悉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 2024 年業務計劃。

#### **4.5 建造業議會傑出承建商大獎 2024**

梁銘德先生向成員簡述有關 2024 傑出承建商大獎各範疇的最新情況，包括日期、場地、籌備委員會的組成、首個籌備委員會會議詳情、建議評審小組及核准預算的資料。

何國鈞測量師查詢，頒獎典禮的物流及活動製作費，是否已計入活動場地港幣 100 萬元的預算中。梁銘德先生回應，港幣 400 萬元的預算總額已計入 2024 傑出承建商大獎的全部所需項目。梁銘德先生進一步解釋，有關以安全記錄作為頒發獎項的先決條件及典禮期間酒會安排的決定，將由籌備委員會成員在籌備委員會會議上決定。另外，梁銘德先生強調，安全記錄乃大獎的其中一個評審準則；如果在舉行頒獎典禮前六個月內發生重大事故，議會將保留權利取消任何申請人的資格。

## 會議紀錄

負責人

成員知悉建造業議會傑出承建商大獎 2024 的最新情況。

### **4.6 大灣區專責小組最新進展**

郭冠鴻先生向成員簡述大灣區專責小組的進展。大灣區團隊在本年度共進行28個到訪及活動，包括到訪公司，如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大方智能的工廠。

潘樂祺工程師查詢三大方面，包括促進本港建築公司與大灣區公司連繫的計劃、大灣區樞紐的情況以及曾修讀國情班人士的回饋意見。

郭冠鴻先生和江浩先生回應，將制定一個系統式數據庫，以促進本港建築公司與大灣區公司聯絡。有關數據庫將開放與本港業界人士使用。此外，建議發展大灣區樞紐，以收集統計數據，支援相關的商業配對活動。

郭冠鴻先生亦回應，參加者的回饋意見整體上正面。不過，郭冠鴻先生認為課程安排的戶外考察並未達到預期標準。鄭定寧工程師回覆，議會應在活動後進行全面的問卷調查，以收集參加者的回饋意見。鄭定寧工程師亦建議，議會本身具備相關經驗，應自行安排戶外活動。

陳劍光先生表示，國情班提供寶貴機會讓參加者更深入了解國家，值得報讀。國情班的活動後問卷調查將予進行。

成員知悉大灣區專責小組的最新進展。

### **4.7 檢討及完善建築合同條款專責小組最新進展**

馮國強工程師向成員簡述專責小組的進展。顧問研究的招標工作於2023年10月17日展開，初議報告及詳細工作計劃則於2023年10月31日提交。

初議報告於2023年11月8日傳閱以供核准，共收到13個回覆核准報告。另外，共收到6名成員共24份意見。意見主要集中在建議關注範疇與痛點，以及用作研究的建築合同。

## 會議紀錄

負責人

馮國強工程師同時報告，下次專責小組會議將於12月中舉行，屆時邀請成員對預計將於2023年12月4日提交的檢討報告，提供意見並核准。

潘樂祺工程師提議，在下次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會議中，應準備以演示文稿形式報告專責小組的進展。此外，要將收到的全部意見提交為會議紀錄的補充資料，作為會後備註，以供參考。

### 4.8 《提升建造業承載力的策略性檢討研究報告》建議跟進行動最新進展

梁銘德先生向成員簡述，為提升建造業承載力而提出的16項措施全部正在進行中。跟進檢討報告，為推廣更廣泛採用創新科技，秘書處已通知凱諦思（即投得建築合同條款顧問研究的顧問公司）涵蓋在委聘程序中採用創新科技對投標程序及機制的相關問題。此舉有助收集持份者意見以及業界的現有作業資料。

有關簡化法定核准的規定，議會已收到發展局有關各部門法定規定的正式回應，如屋宇署、環保署、機電工程署及地政總署等。部分規定及測試接受自行核證，而其他則有待與政府各部門進一步協調，以探索進行優化的可能性。

潘樂祺工程師表示，摘要表內的資料非常簡略，建議將有關資料列為會議紀錄的補充資料，作為會後備註，以供參考。

議會秘書處

何國鈞測量師表示，摘要表內大部分項目均為進行中，建議列出目標完成日期。梁銘德先生強調，相關行動由行業發展組不同部門負責，各行業發展部門將需要根據核准預算所提出的2024年業務計劃，提供更精準的最新情況。

潘樂祺工程師建議，如適用，項目需提供可量化的最新進展及情況。

### 4.9 2023年主要績效指標最新進展

梁銘德先生向成員簡述2023年主要績效指標的進展。

梁銘德先生報告，三個主要績效指標的進展均符合預期進度，預期可於本年度完成，包括舉辦夥伴合作工作坊、為付款保障

## 會議紀錄

負責人

條例的主要事項制定參考材料，連同為研究檢討及完善建築合同條款而舉辦簡介會及設立專責小組。

有關新工程合約事宜，何國鈞測量師查詢，議會是否會舉辦網上研討會，讓業界人士知悉並推廣於2023年7月推出的新工程合約香港版。吳嘉慧女士表示，新工程合約香港版將於2024年第二季，在公共工程合約中應用。議會將與發展局合作，以協調並舉辦持份者網上研討會。潘樂祺工程師同意吳嘉慧女士，強調有需要舉辦網上研討會以及工作坊，同時需增強新工程合約香港版的推廣工作。

### 4.10 其他事項

#### (a) 付款保障條例的最新情況

梁銘德先生向成員簡述付款保障條例的最新情況。議會邀請發展局於2023年12月6日出席簡介會環節，向公營機構介紹付款保障條例的最新詳情。

何國鈞測量師查詢，政府預備作業守則的情況。吳嘉慧女士回應，作業守則的預備工作正在進行，預期可於明年初完成。

#### (b) 回收本港棕地的最新情況

梁銘德先生向成員簡述有關棕地的最新情況。跟進要求回收棕地的詳細資料，發展局回應，具體時間表及回收範圍將待相關項目計劃公布後才披露。

有關回收棕地面積，以及由現時至2026年業界就不同營運目的預計所需額外土地面積的資料，已透過在2023年11月進行的持份者問卷調查收集。有關資料已向成員匯報。

鄭定寧工程師提出，議會將擴大持份者問卷調查的範圍，並就2024年臨時物料及設備貯存庫、貨倉及工場等用途編製具體土地需求，以便向發展局提出，有關建造業所需的必須預留土地。

議會秘書處

#### (c) 檢討電線槽鍍層物料質素事宜

## 會議紀錄

負責人

潘樂祺工程師向成員簡述有關電線槽鍍層物料質素事宜的最新情況。早前，發展局、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及議會舉行臨時會議，討論補救措施以及檢測與驗收程序上可行的優化工作。

### (d) 建議合併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及生產力專責委員會

梁銘德先生向成員簡述，建議合併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及生產力專責委員會。參考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架構變動第4.3項，考慮到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轄下的大灣區職能範圍將轉移到新成立的內地聯絡專責委員會，並鑑於合併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及生產力專責委員會可產生協合效應，有關合併可讓建造業以更全面及協調的方式，去持續改善生產力、促進營商及推動正面改變。有關建議於2023年11月17日舉行的執行委員會會議上獲確認，並有待2023年12月15日舉行的建造業議會會議上最終核准。

### (e) 衷心致謝

鄭定寧工程師謹代表專責委員會，衷心感謝主席潘樂祺先生盡心服務專責委員會，並作出重大貢獻。另外，鄭定寧工程師和潘樂祺工程師感謝專責委員會成員陳劍光先生和黃顯榮先生，致力服務專責委員會，並作出寶貴貢獻。吳嘉慧女士謹代表發展局，衷心感謝潘樂祺先生一直以來支持專責委員會，並作出寶貴貢獻。

### (f) 安全

何安誠工程師對業界在 2023 年的安全表現表示失望。何安誠工程師建議，議會全體專責委員會將安全定為首要關注事項。此外，何安誠工程師提議將 2024 年定為「安全年」，並舉辦論壇收集業界意見，探討優化安全文化的行動。另外，何安誠工程師要求專責委員會成員，就改善安全管理質素的策略分享個人意見。

馮國強工程師分享，建造商會早前與其他兩個業界商會進行會議，應對安全事宜。會議目的為討論優化業界安全意識的策略。馮國強工程師進一步提到，建造商會與香港營造師學會現正籌辦專為前線監工而設的安全課程，課程旨在提升前線監工的安全實務知識及意識。馮國強工程師亦



## 會議紀錄

負責人

提到，載有課程大綱的報告草稿預期於 2023 年 12 月完成，待收到其他業界持份者意見後會分發。

張萬添先生分享，他們持續與工人舉行早會環節，以應對日常安全事宜。張萬添先生亦提到，他們積極推動分包商透過採用數碼解決方案或工具去優化安全管理，以及申請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的資金支援。

鄭定寧工程師回覆，已安排與中小型發展商開會，以商討安全事宜。會上建議三個策略性方向。第一、議會為「安全智慧工地」系統制定一套標準規格，協助中小型發展商將有關標準規格加入採購文件。第二、特別為建造業高危工作區域（如吊裝工作），制定指定的「安全智慧工地」系統規格。最後，檢討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為「安全智慧工地」系統所提供的資助，並為此度身訂造一個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的申請程序，以協助承建商加快採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作業。

何國鈞測量師查詢大型發展商的情況。鄭定寧工程師回覆，已與地建會舉行討論環節，確定七至八間大型發展商已承諾在部分項目全面採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作業。

陳沐文建築師表示，為確保建造項目參與方全部嚴肅看待安全事宜，責任分配乃一個有效方法。陳劍光先生亦表達採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及人工智能科技對優化安全管理的好處，並提議實施舉報機制，以鼓勵工人在觀察到有任何危害安全的情況時，即時舉報。

鄭定寧工程師回應，建造業營商專責委員會應專注在其職能範圍，尤其是發展一個理想的業界營商環境，有利採購程序及合約條款的實施。鄭定寧工程師進一步提議，舉辦工作坊，向專責委員會成員收集想法與見解。陳沐文建築師提議，土木工程項目與屋宇工程項目應安排分開討論，因為兩者的性質稍有差別。鄭定寧工程師亦建議，討論可涵蓋探索如何釐定工程合約期以改善安全標準。

議會秘書處

### 4.11 下次會議

下次會議訂於 2024 年 3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於九龍灣宏照道 38 號企業廣場五期（MegaBox）二座 29 樓會議室舉行。

全體人員  
備悉

**會議紀錄**

**負責人**

至此別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 5 時 30 分結束。

**議會秘書處**  
**2023 年 12 月**